|  |
| --- |
| 工程倫理-報導心得(第二次) |
| 標題：後勁溪再爆 鎳汙染超標500倍 |
| 班級：化材三甲 |
| 學號：4A040011 |
| 姓名：徐郁婷 |
| 內文： **後勁溪再爆 鎳汙染超標500倍**中時電子報作者： 連冠寧╱高雄報導 | 中時電子報 – 2013年12月16日 上午5:30中國時報【連冠寧╱高雄報導】後勁溪汙染再添一樁！高雄市環保局昨查獲仁武區電鍍工廠連益工業公司將未經處理、超標500倍、比日月光偷排還毒的含重金屬鎳、強酸廢水偷排入後勁溪。環保局勒令即日停工，並將業者依公共危險罪嫌移送法辦。比日月光還毒100倍環保局稽查人員近日在仁武區發現水質異常，13日循遭汙染的汙水一路追蹤，最後在仁武區後庄巷當場查獲電鍍工廠連益偷排含有重金屬鎳、鋅的汙水到後勁溪。經採樣抽驗，連益工業公司當天排出的汙水鎳含量518（mg/l）明顯高出正常含鎳標準1（mg/l）500倍，甚至比日月光K7廠鎳含量4.18（mg/l）高出超過百倍。不僅如此，環保局還在汙水中驗出高出含鋅量正常標準6倍的鋅33.3（mg/l）、PH值2.2。連益工業公司林姓負責人表示，員工13日洗電鍍設備，清洗過程產生的廢液溢出收集槽，一時疏忽才將其排到牆外去。環保局長陳金德昨日帶隊到場複查時指出，業者將未經處理的重金屬、強酸廢水透過沉水馬達抽到牆外的水管、排入雨水下水道，再排進後勁溪，違規事證明確，因此勒令停工。連益是今年第5間被勒令停工的業者。趁環保空窗期偷排環保局公布，連益工業從民國90年以來被查獲的違規紀錄有6次，包含102年被查獲設備與許可內容不符，100年連續2次被查獲放流水不符標準，93年被查獲放流水不符標準，90年共2次分別為違反管理辦法、未申報貯留廢水的廢水處理情形。林姓負責人說，因外勞作業疏忽，才出現違規狀況，以往作業都符合規範，而地下管線是屋主設置的排糞管，並非連益所設置的排水暗管，連益因不堪停工及嚴厲稽查，已對外向協力廠商公告將終止營業。但他的解釋未被接受，稽查人員並質問業者，「是不是趁環保局忙著處理日月光案時偷排的」。 |
| 心得：看了這則報導，他們真的是很沒有公德心，那些水流經附近的農地，稻米都吸收了含超標的重金屬汙水，我們人民再吃那些稻米，這樣想起來，那我們的身體內部全都是重金屬組合的，多可怕啊！難道他們都沒想過這些汙染的農作物也會被自己吃下肚嗎？就算是你自己想死也不要把所有人民拖下水啊！就算想要賺錢也要把人民的健康給考慮進去啊！真的是一點憐憫心都沒有，你們也要考慮到其他生物的棲息住所，牠們所生活的地方、吃的食物都被你們所汙染了，牠們也是想要生活的，卻被你們所破壞了，真是差勁！河川是大家的所公用的，不是你們可以私自排放廢水的地方，就算要放也要跟所有的人民說，自己想也知道人民“不可能”會答應，既然這樣，為什麼你們不要處理乾淨再排放呢？只是多了一道程序，就可以保護萬物的健康，難道連這麼簡單的道理都不懂，真的是一點功德羞恥心都沒有，真是悲哀！ |